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2.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3-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152
交易代码	00015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7月6日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总额	200,172,280.08元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选股,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回报率,追求超越固定收益类投资产品的最低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流动性和流动性的部分或全部或部分,或选择成份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基金管理人还通过投资组合优化及各投资券与标的指数的偏离情况,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调整,以确保组合与标的指数相似,并能小范围误差。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指数“中债3-5年期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年7月6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970,694.13	
2.本期利润		2,976,000.26	
3.期权平权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8	
4.期末基金净值		202,928,361.1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4	

注:1.所列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人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3.本基金于2015年7月6日生效,合同生效后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1基金净值表现

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0.11%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0.96%
收益率标准差④	0.05%
①-③	0.44%
②-④	0.06%

3.2.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7月6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篇,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合同于建

立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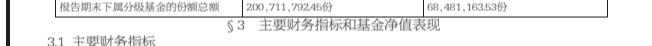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16,076.28	967,540.10
2.本期利润		2,489,403.25	1,698,406.38
3.期权平权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18	0.0348
4.期末基金净值		231,836,104.62	78,636,333.6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63	1.0483

注:1.所列基金财务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人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1基金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0.07%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2.11%
收益率标准差④	0.06%
①-③	1.20%
②-④	0.01%

3.2.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7月6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篇,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合同于建

立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516,076.28	967,540.10
2.本期利润		2,489,403.25	1,698,406.38
3.期权平权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18	0.0348
4.期末基金净值		231,836,104.62	78,636,333.6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63	1.0483

注:1.所列基金财务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人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1基金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0.07%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2.11%
收益率标准差④	0.06%
①-③	1.20%
②-④	0.01%

3.2.2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5年7月6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篇,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本基金合同于建

立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四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2,974,991.74	
2.本期利润			